

全国碳排放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碳标委字〔2024〕 0019 号

关于对国家标准《工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 核算和报告通则》（征求意见稿）征求意见 的函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由全国碳排放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的国家标准项目《工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通则》已通过批准立项（计划号：20220807-T-467）。目前起草组已完成标准征求意见稿（附件1、附件2）。

为进一步完善标准内容、广泛征求各相关方意见，现组织对该标准公开征求意见，请于2024年8月13日前填写意见反馈表（附件3），并以电子邮件形式将word版、盖章扫描版文件发送至联系人，逾期未回复意见的按无意见处理。

联系人：

杨 明 010-58811745 yangming@cnis.ac.cn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4 号中国标准化研究院，邮编
100191

附件：

- 1、《工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通则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- 2、《工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通则》（征求意见稿）编制说明
- 3、《工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通则》（征求意见稿）意见反馈表

全国碳排放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2024年6月14日